2018 年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1、部门内设职能机构，履行职能情况：

部门内职能机构情况：（1）办公室（加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2）工矿商贸管理股；（3）危险化学品管理股；（4）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股；(5)应急管理股。

履行职能情况：(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安全生产规划，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区安全生产信息，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2)承担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属有关部门和镇安全生产工作，监督考核并通报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负责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3)负责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

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劳动防护用品和安全标志的安全监督检查工作。(4)承担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的责任；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安全生产准入制度的实施，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综合工作；负责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基本条件的烟花爆竹经营单位，依法查处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5)组织本区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程的实施，监督检查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6)在职责范围内协调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综合管理全区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分析工作。(7)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8)组织指导并督促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工作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9)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管理本区的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10)组织拟订安全生产科技规划，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工作。(11)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12)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的日常工作。(13)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生产安全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全区生产安全应急救援体系

建设，指导、协调地方及有关部门生产安全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全区生产安全应急救援资源综合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应急救援工作；负责重大危险源监控的监督检查等。(14)承办区管委会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本部人员情况，其中：行政人员 5 人、事业人员 4 人，合同制职员 8 人，借调人员 2 人，临工 4 人，共 23 人。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1） 办公室（加挂安全生产宣教中心）

拟订机关的各项工作规则和制度；负责机关文秘文电、信息、保密、档案、信访等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劳动工资、财务、经费、审计行政后勤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办理安全技术措施经费的审查上报；负责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组织拟订综合性安全生产政策，发布安全生产信息；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制定和考评全区安全生产责任制，拟订安全生产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承办安全生产方面的会议；协助市安监局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持证上岗工作和有关单

位负责人和安全管理者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中介组织；组织有关科研成果的应用和技术推广；承接局领导交办事务。

（2）工矿商贸管理股

监督检查全区工矿商贸企业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和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审查验收生产、经营单位安全设施“三同时”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之外经营单位的安全工作；按照事故管理权限，组织调查和处理相关安全事故；指导和协调上述企业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3）危险化学品管理股

负责危险品、烟花爆竹、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行业从业单位贯彻执行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落实情况；负责全区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申请办理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有关材料的接收工作；监督检查危化品从业单位建设项目“三同时”情况；组织指导相关企业开展危险化学品登记和重大危险源普查登记、备案工作，指导危化品从业单位开展危险工艺改造和应急救援工作；负责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

（4）职业卫生管理股

负责全区职业安全健康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生产经营单

位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的监督管理工作和作业场所监督检查；负责生产经营单位申请办理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有关材料的接收工作，组织企业开展职业危害申报工作；组织调查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参与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做好劳动保护用品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其他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按规定承担相关企业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三同时”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和协调相关部门开展职业安全健康专项整治工作。

(5)应急管理股

指导全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编制、报备和演练，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应急值守、事故信息接报处置工作。

（6）区打私巡防大队

接受区打私海防办直接领导，由区安委办、区安监局人员组成，负责阳江港区、非设关码头、海湾的巡查、监控及收集情报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14.10	一、基本支出	64.1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5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4.10	本年支出合计	114.1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4.10	支出总计	114.1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4.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1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4.1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14.1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64.10
工资福利支出	41.5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50.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50.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4.1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114.1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4.10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4.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4.10	本年支出合计	114.1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4.10	64.10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4.10	64.10	5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14.10	64.10	5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64.10	64.1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50.00	0.00	5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64.1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1.5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9.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0.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2.1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4.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8.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4.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5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0.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5.7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7.20

注：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 8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高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14.1 万元，比上年 增加 3.1 万元， 增长 2.8 %，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支出预算 114.1 万元，比上年 增加/减少 3.1 万元， 增长 2.8 %，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5.7 万元，比上年 增加 1.4 万元， 增长 9.7 %，主要原因是 根据《阳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阳府【2015】351 号贯彻落实情况的通知》（阳安办【2016】24 号）精神，区管委会招聘了 8 名专职安全员，为加强日常监管和保障日常安全巡查需要，局为专职安全员配备了 4 辆摩托车作为日常安全检查专用车，日常维护及油费开支有所增加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 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2 万元， 增长 30.8 %，主要原因是 加强了日常监管和安全巡查工作，车辆的日常维护和油费开支有所增加 ；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比上年 减少 0.6 万元，

下降 7.7 %，主要原因是 按照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公务接待费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4.1 万元， 比上年 增加 3.1 万元， 增长 5 %，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2.3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5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2 万元，主要是 电视机、打印机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0	0	0
0	0	0

注：2018 年，本部门尚未开展预算绩效评价方面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